

# 清明 调查

# 山体公园建“私坟”，市民称瘆得慌

## 专家建议尽快出台山体公园管理办法

清明时节，大地回春。不少市民都会选择爬山，有的市民爬山是为了健身，而有的则可能是想“上坟”。连日来，记者分别探访了省城多处已建和在建的山体公园，发现山体野坟现象很普遍。甚至，有市民不顾禁令，仍在山体公园内顶风建坟，专家建议省城应尽快出台山体公园管理办法。

本报记者 刘飞跃 实习生 谢丽坤

### 在建山体公园多数都藏私坟

山体公园给泉城市民外出踏青提供了很好的去处，但是看到山体公园内有一些影响游玩兴致的东西，比如说私坟野坟。不少市民看到后多是眉头一皱，悄悄地走开。

据记者了解，根据济南市山体绿化指挥部公布的计划，2015年济南市建设了山体公园18处，其中有8处是新建，分别为燕翅山、转山、金鸡岭等。在2016年重点打造的山体公园中，续建的项目有7个，新建的则有8个，其中新建的项目包括茂陵山公园等。

3月29日上午，记者来到山东政法学院北侧的茂陵山公园。刚到山脚下，记者就看到了不少坟墓，有独立的，也有合葬的，不少大家族式坟墓占地面积有20平米左右。沿着东侧的环山路，记者看到山腰处也有好多已经修建好的墓穴。这些墓穴中有家族式的，也有庭院式的，每座墓穴的规格大约占地三四十平米，很多墓穴都配有围墙，并带有台阶。

山腰上的一些墓穴比较新，坟地上也没有太多植被或杂草。在有些庭院式的墓穴里有新种的绿植，地面也有浇水的痕迹。由于清明将至，有附近居民来到山上焚香烧纸祭祀，他们离开后祭祀用的香仍在继续燃烧着，存在着极大的安全隐患。

家住附近的王女士经常在这山下遛狗，“以前还没修建这些墓穴时，我经常带着小狗往山上爬，从2014年下半年开始有人来这里修建墓穴，之后我也很少来这边遛狗了，感觉有些瘆得慌。”

不过王女士介绍，近期民政部门治理后建私坟的现象不见了，山上绿化也比较干净，而且来山上扫墓祭祀的居民也少了很多。

根据记者连日来的探访，山体公园里建墓地的情况除了茂陵山外，英雄山、腊山、药山、燕翅山、郎茂山等山体均有。据官方统计，仅济南市园林局直属的景区中就有7个墓地，墓穴总数近4万个。



很多山体公园内都有私建的坟墓。(资料片)

### 曝光后仍有居民建坟

据记者了解，2006年新修订的《济南市殡葬管理条例》第七条明确规定，耕地、林地、城市公园、风景名胜区和文物保护区内禁止建造坟墓。这样明确的禁令，执行起来却没那么容易。

2015年3月份，有市民反映槐荫区腊山公园仍有人在建造坟地，本报曾经做过详细的报道，但是一年过去了，记者发现还是有人在顶风违规建坟。

3月28日下午，记者再次探访腊山山体公园。在公园东侧的山脚下，记者发现有人在建造坟墓。看到记者过来，建坟的人很是警惕。他们称自己是被人雇用过来建坟的，坟地并不归他们所有，其他问题则一概不透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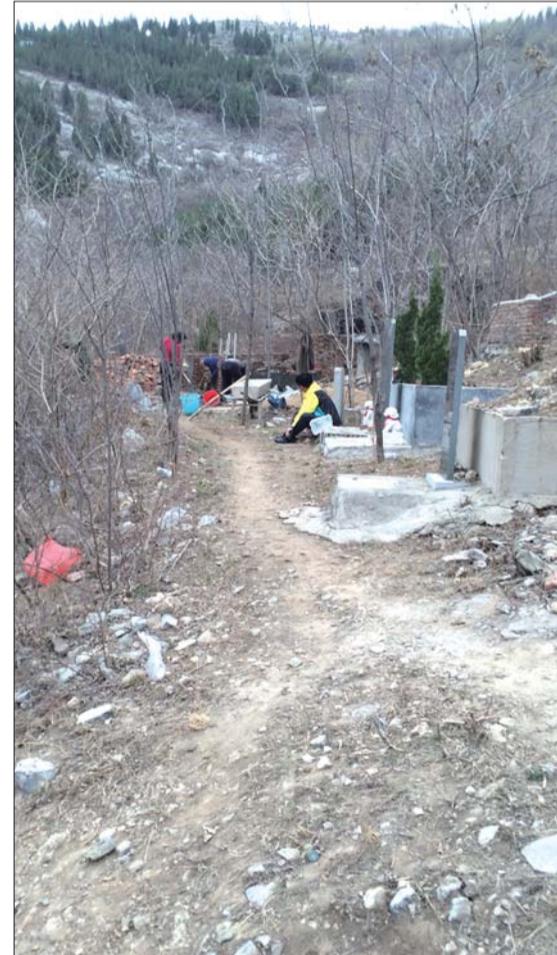
而记者留意到，在距离此处不到500米的腊山东侧入口处有一块标有《关于禁止在公园、景区建造坟墓的通知》的警示牌。这块立于2012年3月份的警示牌注明，任何单位和个人顶风违法乱建坟

墓的，槐荫区和市中区民政局将按照相关规定予以行政处罚，墓主逾期拒不拆除迁移坟墓、恢复地貌和植被的，将强行平坟；构成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由公安机关依法给予治安管理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除了正在修建的坟墓，记者在腊山的东门入口处看到了十几个老坟，坟墓大小不一，小至一平米，大的估计有二十多平米。清明临近，不少坟墓都留下了香火的灰烬。虽然这些灰烬被放置在石洞内，但是如果清除不干净，还是存在隐患。

腊山公园的环卫人员介绍，山上的这些坟多数是附近居民修建的，园区不允许他们在山上点火祭祀，以防引起火灾。

来山上游玩的郭女士则表示，清明节正好是爬山的好时候，但是一些居民拿着花圈、纸钱来山上祭祀，有时候飘得到处都是，跟山体公园很不协调。



虽有禁令在先，但是仍有人在腊山建坟。

本报记者 刘飞跃 摄

### 传统丧葬观念拖了后腿

一城山色半城湖。济南的山，是这个城市历史文化的重要载体。济南绕城高速内有156座山体。眼下，济南正在改造这些山体，因地制宜打造市民身边的山体公园。

据悉，2014年济南市启动山体公园建设，每区每年至少开工建设1处山体公园，积极推进山体公园建设。截至2015年底，全市建成和在建山体公园达到20处。佛慧山、卧虎山、牧牛山、腊山、郎茂山、七里山、药山等一批山体公园免费向市民开放。

根据记者梳理，2016年济南市计划进行山体绿化26处，打造山体公园15处。在施工过程中，重视对自然风貌、自然地形的保护，充分体现山体公园的本土化、野趣化、自然化特点。还将通过建设休闲设施、登山路径、山地广场等服务设施，更好地为广大市民提供休憩、健身、娱乐场所。

根据记者的探访，这些已建

或者在建的山体公园多数位于城区之内，附近均有居民区、学校分布。市民在茶余饭后休闲健身无疑会选择这些山体公园，而建在山体上的坟墓与市民的休闲健身之间的矛盾愈发突出，如何协调两者的矛盾也成了政府部门首先要考虑的问题。

管辖着济南大部分近郊山区的济南林场负责人曾表示，对于山体公园建私坟现象，林场能做的只能是防止新坟出现和防范火灾。但对于之前存在的坟头，林场办法不多。“迁坟是一个浩大复杂的工程，仅凭林场或者园林部门难以完成。”

针对市民反映的腊山公园私坟现象，济南市市中区民政局相关负责人表示，也曾给附近居民宣传过海葬、花坛葬等绿色丧葬形式，但是囿于传统观念，推广效果并不理想。“民政局只能引导，居民硬要葬于山体，只能由园林部门、国土部门劝止。”该负责人表示。



### 建议尽快出台管理办法

其实，对于山体公园内已经建成的私坟，有关部门已采取了一些办法。据记者的探访，为了防止居民新建私坟，腊山公园管理处新建了围墙来防止坟墓外延。而正在修建的茂陵山公园，新修的石道特意绕开了附近的坟头，尽量确保山体景观不被墓地所破坏。

虽然有关部门也明令禁止山体公园新建私坟的行为，但是从目前来看，效果并不是很好。但在山东旅游职业学院党委书记陈国忠看来，山体公园里面有坟地并不是一个矛盾，山体公园并不是说不能建设墓地，要正确对待这种现象。

“一般是墓地建设在前，山体公园建设在后；其次可能就是因为有墓地，这块山体才有可能保存下来，否则可能被铲平了。”陈国忠说。

据记者了解，西方国家对风水不太讲究，他们的很多城市公园里面都有墓地，比如马克思的墓地就位于伦敦北部海格特公墓内，另外像美国的越战纪念园，它既是城市公园，也是一个墓园。

“中国人从来就没有把墓园当做风景区的观念，而且山体公园确实不应新建墓地，政府应该尽快出台山体公园管理办法。既然是山体公园，属于公共空间，政府就有义务也有权利去出台专门的管理办法，去制止、引导、规范这种行为。”陈国忠认为。

山东大学管理学院旅游管理系副教授王晨光则从城市化的角度做出了解释。他分析，山体公园建墓地是城市化演变带来的城乡二元结构的矛盾。“随着城市的扩张，原来属于郊区或者远郊的地方，也已经纳入了城市范围之内，但是该地区的殡葬制度并不是按照城市的功能来设置的。”

“老济南更喜欢在那些靠近家族聚居地的地方建坟，安葬到陵园则消解了家族继承性。外地人来还能接受这种公共墓地，但是对于土著人来说，他们未必能够接受。”王晨光说。

因此王晨光认为，解决山体公园建墓地的问题，绝非轻而易举就能解决，政府应该有系统的解决之道。“政府在政策上有系统的考量，一事一议、头痛医头的办法绝非长久之计。如果有长久的解决之计，让这些人迁坟或许有可能。”王教授表示。